

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%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42.43%减少至 40.45%。

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4 日披露了《控股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3），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徐善水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（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），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 7,604,700 股，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，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；拟通过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不超过 15,209,5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%，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。

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徐善水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》，徐善水先生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 7,545,000 股，约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 日总股本 380,238,957 股的 1.98%，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姓名	徐善水
性别	男
国籍	中国
身份证件号码	1101051969*****
住所	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*****
通讯地址	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*****
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	否

（二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1、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8月19日披露《关于5%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%的提示性公告》，该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61,334,5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2.43%。

2、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0年12月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7,545,000股，约占公司2020年12月3日总股本380,238,957股的1.98%，本次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公司股份153,789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0.45%，仍为公司控股股东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(股)	减持比例 (%)
徐善水	大宗交易	2020年12月3日	35.19	7,545,000	1.98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 姓名	本次变动前持股情况		本次变动后持股情况	
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徐善水	161,334,500	42.43%	153,789,500	40.45%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，不涉及资金来源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公司于2020年7月4日披露的《集友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实施减持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减持计划尚未

实施完毕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4、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以上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公司将根据股东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3日